

彰化縣福興鄉民代表會第22屆第13次臨時會提案表

號 別	第2號	類 別	農業類
提案人	鄉長蔣煙燈	連署人	
案 由	為農業部補助本所辦理「114年度彰化縣福興鄉蚵瓜節暨地方農村產業文化推廣活動」一案，本案所需經費計新臺幣100萬元整，其中補助款60萬元因未及納入年度預算擬提請代表會辦理墊付，俟編列114年度追加預算或115年度預算歸墊轉正。		
說 明	一、依據農業部114年7月7日農綜字第1140223998號函暨「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」第44點第4款辦理。 二、旨揭計畫內容為推廣行銷在地優質蚵瓜產業，辦理福興鄉蚵瓜節暨地方農村產業文化推廣活動，創造城鄉新風貌，帶動在地產業活化，打造農村特色。 三、檢附農業部114年7月7日農綜字第1140223998號函。		
辦 法	提請貴會審議通過後，辦理墊付，俟114年度追加預算或115年度預算歸墊轉正。		
審 查 意 見			
大 會 議 決	照案通過		

主席吳鎮江